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

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 核查意见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尔”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海达尔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通过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预计 2024 年向无锡宇正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正木业”）采购木制托盘 150 万元。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60.54 万元，超过预计金额 10.54 万元，主要系本年客户订单超出预期，导致采购量增加。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宇正木业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钱桥锡陆路 105 号

注册资本：51 万元

主营业务：木制品、纸箱、五金配件的制造、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朱全海兄弟姐妹的子女控制的公司

关联方履约能力：不存在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2 名关联董事朱光达、朱全海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事前审议了上述事项，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 名监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除提供担保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2%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应当提供评估报告或者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可免于审计或者评估。”公司本次确认的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未达上述标准，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宇正木业进行的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宇正木业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向宇正木业采购包装材料，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与宇正木业签署交易协议或订单。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宇正木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所需，依据实际情况开展。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交易的决策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达尔本次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了上述事项，并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海达尔《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事项的实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保荐机构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海达尔精密滑轨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健程


王奇

